

公民潘恩

著原脫斯法十
譯信又傳
校湘叔呂



行刊社識知界世

一十之書叢識知界世

恩 潘 民 公

著脫斯法・霍華特

譯 信 又 傳

校 湘 叔 呂

版 出 社 識 知 界 世 海 上

年 八 十 三 國 民 華 中

公 民 潘 恩

世界知識叢書之十一

••

民國三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初版

原著者 霍華特·法斯脫

譯者 傅 又 信

校閱者 呂 叔 湘

出版者 世界知識社

上海(0)河南中路八十二號
電話一八四八九

經銷者 全國各大書局

基本定價每冊國幣十七元

◀印 翻 准 不★有 所 權 版▶

沒有比混淆「美國革命」和「最近的美國戰爭」兩個詞兒更爲常見的事。美國戰爭已經結束，可是這與美國革命大不相同。相反的，這祇是偉大的戲劇第一幕的閉幕。

一七八七年

本哲敏·拉許

作者序

湯·潘恩 (Tom Paine) 的名字在我國 (美國) 久已爲人遺忘而且幾乎沒有人提起的了，在這次戰爭中却不斷地顯著起來，這不是偶然的；我現在寫公民潘恩的故事也不是偶然的。這是民主國家的本性：每當危機臨頭的時候就要找出他們歷史上勇敢地、正直地向暴君戰鬥的人物，這給與我們一種持續不斷的傳統的觀念，一種對過去和未來的連繫。因此，在良善意志的人們在無時間性的進程中，我們可以有所抉擇。

自從「公民潘恩」出版兩年以來，他的名字被提起有幾千次了，他的著作被引用也有幾千次了。有的也許由於這本書的緣故；大部分顯然是由於誠懇地要求某一類的民族英雄：而潘恩最爲相近。最值得人注意的是許多在海外作戰的士兵要求着「論危機」和「人的權利」——他們渴於認識那位被遺忘、而且被惡意誹謗的小冊子作者——他在我們第一次民族解放戰爭中英勇地而且有那麼深切的了解地戰鬥過。此外，在無線電廣播中有關於潘恩生平節目，羅斯福總統引用潘恩「論危機」中的文句。以及政治演講中的無數語錄，因此你會發生關於美國歷史的真正的覺醒。

這是好的，健康的事情。爲美國反動潮流所淹沒的人民英雄潘恩不是第一個。下述的人物都

從我們民族的榮譽名單上被擦掉了：林肯 (Abraham Lincoln) 、威爾遜 (Woodrow Wilson) 、傑斐遜 (Thomas Jefferson) 、傑克遜 (Andrew Jackson) 、布朗 (John Brown) 、亞當斯 (Samuel Adams) 、荷斯頓 (Samuel Houston) 、阿脫蓋特 (John P. Altgeld) 、薩納 (Charles Sumner) 、史蒂文斯 (Thaddeus Stevens) 等等。不過，在大多數情形之下，人民又會找出他們的英雄來的——而且，到時候他們會找出全部英雄來。

我盡我的力量從湯·潘恩的著作和他同時代人的零散參考資料中寫出他的傳記，就我看來，他是一個非常合乎人情的人物，他有好有壞，有強處也有弱點，而且忠心耿耿的信任他的同胞的善良。有人責怪他的缺點，有人責怪他的力量；我祇能夠說：我帶着欽佩和誠摯的敬意把他寫下來。

導言

美國革命剛一結束，聯邦黨陰謀的種子就種下了，這個陰謀終於撼動了這年青國家的基礎——而且幾乎毀壞了它。關於這一陰謀以後還有許多要談；現在我且提到一個事件。這件事跟約翰·亞當斯——聯邦黨領袖之一——寫給賣國賊狄毛傑·辟克林的信有關。在那封信裏，亞當斯輕蔑地說：

「其中（指『獨立宣言』）毫無理想可言，只是兩年以前大會裏的陳腐老調……」

傑斐遜，這個受人愛戴，爲人信任的美國民主勢力的領袖，有一個時期成了聯邦黨人的頭號目標。他知道怎樣去對付污蔑的打擊；他安詳地回答道：

「我以爲我的責任不在發明新的理想，也不在提供以前所沒有表示過的情操。不在找尋以前所沒有想到的新原則，或者新理論，也不僅僅在說一些以前所沒有說過的東西；我只要在人類面前提出問題的『常識』。我的目標不在創立原則或情操，而是要表示美國人的思想。」

字旁的黑點子是我加的；不過這是毫不偶然的，許多年之後，傑斐遜指出獨立宣言中所包含的思想是常識——這是潘恩第一部，而且也是潘恩主要作品的書名。至於「美國人的思想」，那不但只是潘恩和傑斐遜的著作的最重要的要旨，而且也是從那時滋長起來的整個兒民主制度的要

旨。

潘恩與傑斐遜著作間的差別，是一個幾乎毫無教育的工人，與一個十八世紀產生的民主文化的最傑出的哲學家的差別。談到潘恩時大家最歡喜問的，是他怎麼做出這種東西來的；談到傑斐遜時可沒有人會這樣問。

潘恩從不掩飾他教育的缺點；他書讀得很少，從來沒有正式學習過；可是這一點卻被人懷疑——有一種可笑的見解，指責潘恩故意穿平民的衣服，不穿自己所有的衣服。有種思想經常有人年復一年的喋喋不休的說着的：莎士比亞之所以寫不出莎士比亞來，是因為人民的思想，需要和情緒不能夠從人民的自身彙集攏來，而只有從書本上才能得到。

潘恩和傑斐遜兩人的認識卻不是那麼一回事；他們對於人民是非常敏感的。一個新時代到世界上來了，這是平民的時代，一個新的聲音，一個新的希望，一種新的生活方式。

湯·潘恩於一七三七年一月二十九日生於台特福（Thetford），台特福是英格蘭紐福克（Newfolk England）的一個小村，要真正了解潘恩，要緊的是記住他是出生英國的人——而且他一直是英國人，他是英國人，因為他愛那撫育他的偏僻的小島，那是自由與束縛、希望與絕望的奇妙的混合；他是世界的公民，因為他愛全人類。那就是潘恩，也就是他與其他美國和法國愛國者不同之點。

潘恩初期的生活我們知道的不多。潘恩的著作的特點是強烈、明明的客觀性，他表現個人的

機會極少。許多年之後，認真的傳記作者研究這位不可思議的人物的孩提時代時，卻找不出什麼東西可作任何的根據。那些知道他的人已經故世，經過多年的對他的誹謗和讚譽，有關他的傳聞已經失實。

因此康威（註）以及別的人認為他的早期生活是不能够輕信的。不過我們可以猜得到許多。他出身於最低層的無地的階級，當時階級分化是非常之尖銳。他小時候看得太多了，大部分看到的事都是使他傷痛的；如果他在兒童時代有過真正快樂的話，他一定會有更多的回憶，不至把往事當作惡夢似的迴避了。他在台特福的慈善學校裏唸過書，唸多少我們不知道。起初他學習他父親的行事——胸圍工；他初期生活中有大部分時間企圖逃避這工作，由此可見他對胸圍工的厭

他在台特福的環境怎樣？什麼東西造成了他？領有當地的鄉紳，他父親所受到的公誼教的影響，當他離家十載便把他忘記了的愚笨的母親，鄉間遊蕩的生活，他學得的卑賤的行業——所有這些，都不能與他無關。還有許多許多我們不知道而只能夠猜想到的東西——但是不管那是什麼東西，卻鍛鍊了一個叛徒，一個從十歲起就呼籲正義和公理的強頑而大胆的預言者。

年青的潘恩曾有兩次企圖逃到海上去，在海上做一個緝私船員。自然囉，那是他要逃出去的（註）康威（Moncure D. Conway）著湯麥斯·潘恩的生平（The Life of Thomas Paine）共兩冊。

極少的辦法之一；不過這跟離開納粹德國而經過集中營一樣，這孩子想必是非常失望的。第二次，他逃出台特福成功了，有些年他沒回家。他逃跑的時候才十六歲，他一直只在倫敦沿海的航線上做着緝私船員，他終於又打算離開船隻。

接着是一個時期在倫敦的流浪生活——最後潘恩還是做胸圍工的學徒。潘恩到美國以前的生活有過許多這樣的時期；那些時期當然就是潘恩感到徒然的絕望，企圖逃出那個老是緊關着的老鼠籠的時期。不過那也是教育的時期。十八世紀末葉，倫敦至少有一半人口過着這地球上近乎地獄的生活，前兩世紀的封地法律產生了大量沒有土地的人口。集中到城市中心，大部集中到倫敦，形成一種半人的羣衆，既非農民，也不是手工業者——這是真正工人階級的悲慘的開始。當時原始的資本主義連羣衆的一小部分也吸收不了。當時的日程便是飢餓、偷竊、謀殺、和酗酒。這些人生活的地區便是燒酒窟；燒酒是他們唯一的逃避，毫無疑問的，潘恩進入燒酒窟裏，他打算通過那「失望之谷」來逃避胸圍工，燒酒也是他的歸宿，他和人們一同緩慢的走着，一同受苦，嘗試他們逃避的途徑，終於了解他們起來。潘恩的景仰者想把他當作禁酒者；他的敵人則說他是酒徒。他兩者都不是；他生活在一個狂飲的時期，而在那個時期，潘恩卻是一個極有節制的飲酒的人。他的酗酒是有週期性的，他企圖逃避；這是他唯一逃避的方法，因為他無從只顧自己而不理睬那個世界。

那便是潘恩到美國以前的生活，上浮和下沉、希望和絕望。胸圍工，厭倦、遊蕩——對別種

行業的絕望的嘗試。二十二歲時，潘恩和一個女傭結婚，不到一年她死了：這又是潘恩所不願回憶的一章。她是個什麼樣兒——他們之間的關係怎樣？我們不知道。

二十五歲的時候，潘恩逃避了胸圍工，去當英國最無可羨望的行業——收稅員。一個國家只有在有大量走私和逃稅的情形之下才會收稅，這不是件快樂的事情。他幹了一回兒，又跟以前一樣，失望地回來做胸圍工。他又試幹別的行業，修鞋子、造傢俱；而失望的程度還是相同的，老是回來做胸圍工。又是絕望，又回去收稅。

這是潘恩第二次結婚，他寄住在劉易士地方一個煙商家裏，店主死後，潘恩和他的女兒依利莎白·奧立美結婚。他的動機是愛或是憐憫我們不知道，不過他對那女孩子和那守寡的母親和快要破產的店担負了責任，可是他怎麼都沒法收支相抵；這時潘恩探索着作了第一次組織的努力，寫了第一本書，收稅官事件。

收稅官的薪水在一世紀以前就規定了的，物價的高漲使得這些人長期的默默的忍受，最後終於被迫在不誠實和飢餓中選擇一途。潘恩把他們組織了起來，把他們的事件組織了起來，向議院請願呼籲。呼籲被拒絕了。

潘恩又過着老樣子的生活，店舖負着債，破了產，潘恩逃避債權人的拘禁而逃跑了，潘恩愈走愈下，愈走愈下，下到那社會底層的陰暗地方——那燒酒窟。潘恩離開了他的妻子，也許她離開了他。他生活中這一部分是關閉着的，他從來沒有打開過。潘恩消失在乞丐區域的倫敦。潘恩

又出現了，袋裏裝了到美洲去的路費，去見本哲敏。佛蘭克林，向那偉人請求幫助，和一封給一個美國人的介紹信。是什麼東西把佛蘭克林引向潘恩，引向這位一無動人之處的窮困潦倒的胸圍工和收稅員？佛蘭克林從來沒有寫起第一次見面的詳細情形；以後，潘恩由於他的客觀的立場，也沒有討論到佛蘭克林對他作何想法，他潘恩又作何想法。這空隙我們只能夠憑猜測去填補。不過佛蘭克林寫了一封介紹信給在美洲的一個人，他把信交給潘恩，勸他到新世界去——於是這就開始了人類第一個國際鬥士的政治歷史。

僅僅憑這些簡單的事實，我們就能够了解是什麼東西造成了湯·潘恩其人，是什麼東西產生了他所寫的熱情洋溢的文件，除了馬克斯、恩格斯和列寧的著作之外，過去，甚至以後，沒有比這些文件感動過更多的人，使他們在政治上產生更多的撼動大地的效果。

潘恩的著作的唯一的、最重要的要旨在於：它們是動的我們且看那是什麼意思，且看我們能否把這意義與其人和其經驗聯繫起來。潘恩寫作之前，有許多政治哲學家：伏爾泰 (Voltaire)、洛克 (Locke)、密爾頓 (Milton)、克倫威爾 (Cromwell)、盧梭 (Rousseau)、且只提幾個人。在美國，遠在潘恩以前，像威廉·賓 (William Penn) 和勞哲·威廉斯 (Roger Williams) 等，爭衆望的領袖們曾經把當時最前進的政治和社會的理論付諸實施，而且，在時間和空間的限制之內，使那些理論運用得很爲成功。可是在這些人的著作與潘恩的著作之間有着最重要的差別——實在，在潘恩的著作與許多他以後的政治哲學家之間有着差別。這差別也許也可這樣歸結：

他們抽象地寫變的方式；潘恩現實地寫變的方式。他們是創造政治哲學的哲學家；潘恩是創造革命方法的革命家。他們使人思想；潘恩使人思想和行動。他們從事於理論和理想；潘恩從事於另外一種力量對抗的動力。

注意潘恩初期三十七年生活中的事蹟如何預告了他著作中的這些因素。沒有思想的人會說這種情形只不過表示反叛：一種反對任何東西，一切東西的不自覺的反叛。我說他們沒有思想因為反叛是行動的用語，而不是信仰的用語，潘恩的信仰是變；這是他的信念：一切是動的，而且一切總屬於變，沒有東西是一成不變的。他底生活和他底著作的樣式。主觀地和客觀地說來是：一種以善良代替醜惡，以希望代替絕望的不可克服的慾念。他相信變，他的信仰是那麼的猛烈，不管弄的頭破血流多麼狼狽，他永遠不會接受現狀。

潘恩永不滿足他底命運，他也永遠不滿足他的同胞底命運。他相信這會好起來的。同樣地，他認為一個人可以做比胸圍工或做鞋子更好的事情。他相信收稅員的生活可以改善，只要他們積極地向改善努力。他看見過窮困，赤貧如洗，他覺得那麼痛苦的事情應當從地球面上消除。他從不接受任何東西，除了變。

一七七四年，他來到美洲，當時的日程是變。他來到的美洲正在搖動、震顫，好像正要爆發的火山，於是他把耳朵貼近土地傾聽。

我們且簡短地看一看潘恩來到的美洲。這不是一個單一、團結的國家，而是十三個分割的殖

民地區——然而有許多共同事物的地區：他們受同一海外帝國所剝削；他們大多數講同一種語言；他們都忍受着他們被放逐的殖民地生活；他們每人都不同發展階段的民主運動：例如在賓夕法尼亞發展得很快，在紐約發發得較慢。

與英格蘭相對照，潘恩發現在這兒美洲階級差異較小。土地廣袤，沒有真正的無地階級，只有一部分流動性的人，進入土地，又離開土地，然後又回到土地，有商人階級，受英國貿易限制快要破落了。有種植家階級，由於英國的殖民地政策，也要破落了。因此，在外來的壓力之下，這兩部分與自由農和手工業者堅強地聯合起來，形成一個近乎強固的陣線。我說近乎，因為三百萬美國人裏有百分之十以上是保皇黨人，由於血緣和階級關係與英國密切連繫，把美國人當殖民地人剝削，以爲他們自己老是英國人，把他們的子弟送到英國去受教育，他們承受稱號，依賴紅衣軍的力量來保護他們的財產。

潘恩來到的美國，是一個武裝起來備戰的民族，他踏上我們的土地以後才五個月，他們就爆發了遊擊戰爭。這塊土地上幾乎每一個成年男子都有一管槍，而且，一世紀的邊疆戰爭使他們對自己的武裝發生信心。

美洲是什麼，將要變成什麼，潘恩寫在常識裏。他寫了下來，寫得那麼緊張，使人感覺到自己有一個突然而輝煌美好的前途——使人時刻恐怕這樣一個奇蹟會從手上滑掉。推動潘恩的就是那個，他離了船，步入那已經是最成熟、最巨大的革命機會。他向周圍觀察，他看得愈多，了解

得也愈多。平民的預言者走進了平民的土地和平民的時代。歷史的精細齒輪，常常出亂子，現在卻故意地契合了。

H·法斯脫

第一部 美國

一 我的名字叫潘恩

一七七四年初秋一個涼爽的早晨，本哲敏·佛蘭克林得知湯麥斯潘恩要見他，差不多等了一個鐘點了。佛蘭克林在英國住了好幾年，整個兒文明世界都知道他是一位大學者，該讀的哲學，優秀的科學家，總之是一位大人物。英國每一個要人，許多雖然不是要人而有名的人他都認得，他可記不起曾經聽說過湯麥斯潘恩這個人。

職司傳達的老頭兒說潘恩不是上等人。

客人不是上等人，對於佛蘭克林並不稀奇，不過老僕人掀起嘴唇，顯出那客人是個很不上等的人，佛蘭克林鼻頭一聳，把眼鏡移近眼睛一點，搖搖他大而頭髮蓬鬆的頭，管自寫信，也不抬起頭來看一眼，說道：「好吧，領他進來，你幹嗎不領他進來？」然後又有點暴躁地說：「你怎麼不早告訴我他等着，你怎麼不先領他進來？」

「他髒得很」，老頭兒不愉快地說，就走了出去，隔了一回兒，把那客人領了進來，那人一進門，就站住，幾乎毫無禮貌地說：

「我的名字叫潘恩，先生！」

佛蘭克林博士把筆放下，把來客審視了一兩下，然後微笑着說：「我叫佛蘭克林，先生，對不起，叫你等候了。」又點頭示意叫僕人出去。

「我很後悔，我等候了。」潘恩帶敵意地說「你剛纔沒有別的客人呀。你現在可以叫我滾了，我馬上就走。我不要見一個國王，祇要見佛蘭克林博士。方纔我沒有什麼事好做，只是坐在那裏。」

佛蘭克林還是微笑着望着他的客人。潘恩面貌不漂亮，不惹人喜歡；博士想，他大約三四十歲，他的尖鉤鼻，越發顯得老相。他的下顎瘦削，嘴巴寬大，那雙斜視的眼睛，包藏着痛苦與怨忿；臉上看不出是善是惡，可是久已失掉了歡樂，也久已失去了希望。鬍子已經有一個星期不剃，週身也得洗刷一下了，他不高也不矮，具有一副在工作台上工作過很久的，工人的強壯而帶斜傾的肩膀。他那襤褸的外衣，袖子下面都破了，褲子的膝蓋頭上薄得像紙，襪子爛得不成樣子，腳趾從那雙破爛透了的鞋子裏露了出來。

「你多久沒吃東西了？」佛蘭克林問。

「那不管你的鳥事！我並不來求你布施。」

「請坐，」佛蘭克林安詳地說。然後走了出去，隔了幾分鐘，帶了一個麵包，一片肉，一瓶啤酒回來。他把這些東西放在桌子上，又去寫信，也不抬起頭來看。潘恩吃完了站起來，好像感